

## 一、服务范围：

覆盖陕西省境内各地级市、县级行政区的声环境功能区划调查范围，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和宁静小区调查范围。

## 二、服务标准技术依据：

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》（2022年6月施行）
2. 《陕西省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（2023-2025年）》（陕环发〔2023〕35号）
3. 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 3096-2008）
4. 《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》（GB/T 15190-2014）
5. 生态环境部《关于推进宁静小区建设的指导意见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（2024年9月）

## 三、技术服务内容：

### 1. 开展陕西省声环境功能区划分“一张图”工作

开展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和宁静小区等基础调查，在矢量化图件的基础上，明确声环境功能区划、声环境功能区划执行标准限值、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、宁静小区分布及声环境质量监测体系有关情况，并在“一张图”中明确噪声污染防治管理工作相关信息内容。

### 2. 制定“陕西省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划定技术指南”

结合国家及其他省份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划分技术文件，制定“陕西省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划定技术指南”。

## 四、服务要求：

### 1. 时间节点：

合同签订后5个月内完成“一张图”系统框架设计及数据库建设，明确噪声污染防治管理工作相关信息内容；合同签订后5个月内完成“陕西省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划定技术指南”初稿；合同签订后本年度内完成项目验收与成果交付。

### 2. 质量标准：

（1）调查成果符合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 3096-2008）、《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》（GB/T 15190-2014）等规范；

(2)“一张图”系统中噪声污染防治管理工作相关信息内容与基础数据相一致，并实现空间展示与查询功能（展示、数据可视化、定位查询）；

(3) 技术指南通过专家评审。

#### 五、成果要求：

1. 陕西省声环境功能区划分“一张图”系统成果 1 套（含数据库、操作手册）；
2. 陕西省声环境功能区划、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、宁静小区等专题图件各 1 套；
3. 《陕西省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划定技术指南》（初稿）及编制说明 1 份；
4. 陕西省声环境功能区划分“一张图”工作成果报告 1 份。

#### 六、验收要求：

验收材料齐全，成果内容符合相关要求，由技术评审专家验收通过。